

附件 4:

自愿参赛承诺书

_____代表队(人)自愿报名参加 2021 年全国青少年电子制作公开赛(四川绵阳站),特向大会做出如下承诺:

- 1、遵守赛事有关规定,遵守竞赛规程和规则,服从赛事安排。
- 2、本队(人)所有人员,完全了解自身身体状况,并均已在本次比赛前接受医院体检审查,确认自己身体健康状况良好、没有任何身体不适或疾病(包括先天性心脏病、风湿性心脏病、高血压、脑血管疾病、心肌炎、其它心脏病、以及其它任何不适合参加本次比赛的疾病),适合参加所填报项目比赛,符合参赛要求。
- 3、本队(人)所有人员完全了解本次比赛的潜在危险、风险以及可能由此导致的受伤或事故,均已做好充分准备和必要防范措施,并对自身安全负责。
- 4、对于在比赛期间发生的任何伤亡事件,除保险公司承担的赔偿金外,本队(人)愿意自行承担全部经济责任,且同意组委会不承担任何形式的赔偿,本队(人)的代理人、继承人、亲属自愿放弃向组委会追究所有导致伤残、损失或死亡的权利。
- 5、本队(人)承诺所有报名参赛人员信息真实有效,不冒名顶替参赛。
- 6、如有妨碍和干扰比赛正常秩序的行为,将接受赛事组委会对其上级主管部门的通报。情节严重的将通过新闻媒体给予曝光,并取消今后参赛资格。
- 7、本队(人)或法定监护人(代理人)已认真阅读、全面理解以上内容,对上述所有内容予以确认,自愿签署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。

领队签字/本人签字:

身份证号:

参赛代表队单位盖章:

2021 年 月 日